

证券代码：603337 证券简称：杰克股份 公告编号：2017-058

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以现场加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台州市椒江区机场南路 15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以及提交审议的议案、表决票等。会议应参加董事 11 名，实际参加董事 11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关于<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

及摘要的部分条款进行修改。修改的主要要素：因员工持股计划资金来源由原来员工自筹修改成为公司员工的合法薪酬、自筹资金、控股股东提供的借款（如需），以及通过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的资金。同时修改后的员工持股计划拟认购信托计划的劣后级份额，所以对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

修改后的部分核心条款内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筹集资金额不超过 33,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员工的合法薪酬、自筹资金、控股股东提供的借款（如需），以及通过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的资金，公司不提供任何财务资助。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具体持有金额和份额根据购买股票的价格、数量和实际出资缴款金额确定。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认购的信托计划拟筹集资金合计不超过 66,000 万元，设立时计划份额合计不超过 66,000 万份，每份金额 1 元。其中，劣后级份额不超过 33,000 万份，其余为优先级份额，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筹集的资金全额用于认购劣后级份额。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阮积祥、胡彩芳、阮积明、阮福德共同为信托计划优先级份额的权益承担差额补足义务。

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中涉及的其他相关条款相应修改。

此外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中补充了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内容，具体如下：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一）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取消持有人的资格，提前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二）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作出决定；

（三）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四）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

（五）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管理机构的变更作出决定；

（六）提名管理委员会候选人的权利；

（七）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董事赵新庆、郭卫星、黄展洲、谢云娇为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因此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表决。

审议通过后的《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对《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进行相应的修订内容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上网公告附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26 日